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7〕1115号

---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“恒宇6” 船继续航行港澳航线的批复

广东瑞高海运物流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“恒宇6”港澳航线船舶营运证的换证申请》悉。“恒宇6”船为经交通运输部批准航行港澳航线（交水批〔2012〕272号）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司经营“恒宇6”散装化学品船/油船（总吨位8776、净吨位4479、载货量13674.5吨，主机功率4400KW）继续从事广东省、福建省、海南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（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航区）危险品运输，航行有效期至2027年10月31日止。船舶航行有效期内要保持企业经营资质证书和船舶有关证书有效，若上述有关证书失效，本批

文自动失效。

请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船舶、船员证书。经营期间，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做好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船舶安全运营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水运局，省公安边防总队，广东海事局，  
海关广东分署，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，湛江边检  
总站，湛江海关，茂名海事局，茂名市交通运输局，  
广东省船舶检验局茂名分局。

---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10月30日印发

---